

证券代码：873368

证券简称：九龙珠

主办券商：东吴证券

## 江苏九龙珠品牌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 2019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指南》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档的规定，江苏九龙珠品牌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九龙珠”或“公司”）董事会对公司 2019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及使用情况进行专项核查，并编制了《公司 2019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公司挂牌以来共完成了一次股票发行。

2019 年 12 月公司完成第一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 5,000,000 元，

募集资金情况如下：

公司分别于 2019 年 11 月 6 日和 2019 年 11 月 22 日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和 2019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江苏九龙珠品牌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次股票发行方案》，根据该方案，公司发行股份数量不超过 2,500,000 股（含 2,500,000 股），每股价格为人民币 2.00 元，预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 5,000,000 元（含 5,000,000 元）。截至 2019 年 11 月 28 日，本次募集资金 5,000,000 元全部出资到位。2019 年 12 月 6 日，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编号为苏亚苏验[2019] 30 号的《验资报告》，对上述增资事项进行了验证。

##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 (一) 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规范募集资金使用，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公司依据相关规定并结合公司实际，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公司 2019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

公司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订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并经 2019 年 11 月 6 日召开的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于 2019 年 11 月 6 日在全国股转系统网站平台披露。《募集资金管理制度》明确了募集资金使用的分级审批权限、决策程序、风险控制措施以及信息披露要求。公司于 2019 年 12 月 13 日取得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函【2019】4994 号《关于江苏九龙珠品牌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发行股份登记的函》，公司不存在提前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 (二) 募集资金存放情况

公司 2019 年第一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存放情况如下：

2019 年 11 月 6 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及签订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的议案。2019 年 11 月 28 日，江苏九龙珠品牌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连同东吴证券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就其在城西支行的募集资金专户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三方监管协议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专项存储账户的余额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企业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余额	备注
江苏九龙珠品牌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苏州分行	512909389010966	5,000,958.33	募集资金专户

注：1、以上账户包括银行存款利息收入。

###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及结余情况

公司 2019 年第一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人民币 5,000,000.00 元。根据股票发行方案的约定，该募集资金 5,000,000.00 元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增强公司业务发展和市场开发，提升整体经营能力和抗风险能力，增加公司的综合竞争力。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累计使用本次募集资金共计 0 元，其中 2019 年度使用募集资金 0 元，募集资金余额为人民币 5,000,958.33 元。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金额
一、募集资金总额	5,000,000.00
二、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三、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5,000,000.00
其中：2019 年度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0.00
2019 年度募集资金使用具体用途：	
1、补充流动资金	0.00
四、利息收入总额	958.33
五、募集资金结余金额	5,000,958.33

本年度，公司 2019 年第一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不存在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其他关联方占用或转移的情形。

本年度，公司募集资金未用于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可供出售的金融资产或借予他人、委托理财等财务性投资，未直接或者间接投资于以买卖有价证券为主营业务的公司，未用于股票及其他衍生品种、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的交易，未通过质押、委托贷款或其他方式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

### 四、变更募集资金使用用途的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 2019 年第一次股票发行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使用用途的情况。

##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已披露的募集资金的相关信息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募集资金存放、使用、管理及披露未发现存在违规情形。

江苏九龙珠品牌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4月24日